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1079/17-18(07)號文件

檔號：CB4/PL/PS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2018年5月21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公務員培訓及發展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旨在提供有關公務員事務局為公務員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的背景資料，並綜述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委員在會議上討論此議題時所表達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背景

2. 政府為公務員提供學習機會，讓他們具備所需的技能、知識和工作態度，為市民提供優質服務。各政策局/部門("局/部門")提供職業訓練，以配合工作崗位的需要，而公務員事務局轄下的公務員培訓處("培訓處")則針對公務員的共同培訓需要，提供領導及管理、語文及溝通、國情和《基本法》等課程。此外，培訓處亦負責制訂有關培訓和表現管理的政策，並就人力資源管理事宜，為各局/部門提供顧問諮詢服務，以及在政府內推廣持續進修的文化。

3. 由培訓處舉辦的各項培訓課程及活動的簡介載於政府當局就2016年12月19日事務委員會會議提交的文件(立法會CB(4)306/16-17(05)號文件)。在2018-2019財政年度，公務員事務局在公務員培訓及發展工作方面的預算財政撥款為1億6,580萬元。

設立全新的公務員學院

4. 在 2017 年 10 月，行政長官在其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當局將設立一所全新的公務員學院，以進一步加強公務員在領導才能發展、與市民互動溝通、創新及科技應用等範疇的培訓。公務員事務局已就該學院展開項目構思及物色選址的工作。

事務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5. 事務委員會委員自 2012-2013 年度會期以來所表達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以及政府當局的回應綜述於下文各段。

國家事務研習及《基本法》培訓

6. 部分委員關注公務員參加在國內舉辦的國家事務研習課程及由培訓處舉辦的《基本法》培訓課程，可能只會接觸一面倒的意見，並會被"洗腦"，以致抱持"一國一制"的心態。

7. 政府當局表示，不少局/部門在工作上與內地有直接接觸。公務員在運作上確實需要了解內地的制度及其他方面的情況。公務員參加在國內舉辦的國家事務研習課程時，會與不同機構及人士會面，從而可從不同的角度了解內地的政治、社會及經濟發展。課程設有公開討論，讓參加者可自由發表意見。政府當局亦強調，政治中立是公務員的核心價值之一。所有公務員深明他們有責任依照《公務員守則》的規定，以專業精神及不偏不倚的態度實行在任政府的政策及決定。

8. 部分委員質疑當局安排總薪級表第 34 點或以上的人員(尤其是屬專業職級的公務員)參與內地的國家事務研習課程有何成效。他們認為，當局應只安排與內地當局有密切工作關係的公務員參與有關課程。

9. 政府當局解釋，部分培訓課程，例如與跨境執法相關的研討會，是由個別的局/部門與內地當局合作舉辦。至於由培訓處舉辦有關國家事務研習的內地課程及專題考察，儘管總薪級表第 34 點或以上的人員均符合資格報讀，每年卻只有約 700 名高級及中級公務員獲取錄參加有關課程。

10. 對於有意見認為應加強公務員的培訓，以加深他們對《基本法》的草擬和詮釋背後原則的認識，政府當局在 2016 年 12 月 19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表示，公務員事務局一直有投放

資源培訓公務員，讓公務員更了解《基本法》及"一國兩制"的原則，而《基本法》是未來數年公務員培訓一個重要的組成部分。此外，個別的局/部門可設計專為切合其特定需要的課程，例如律政司正計劃為其律師提供培訓，介紹香港的普通法制度與國內的大陸法系的不同之處。

有關溝通的培訓

11. 鑒於市民與前線公務員抗衡的數字日益增加，亦有委員詢問培訓處會否舉辦課程，讓公務員掌握所需技巧，以處理衝突(包括粗言穢語)，以及應付這些衝突引致的壓力。政府當局表示，培訓處已舉辦有關提升顧客服務質素、處理公眾投訴和糾紛、應付壓力和維持良好心理質素的課程，並會加強這方面的工作。

海外培訓

12. 部分委員注意到，公務員事務局曾安排公務員到內地、美國及加拿大參加不同的培訓課程，他們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安排公務員參加鄰近國家的培訓課程，讓他們增廣見聞。

13. 政府當局在 2016 年 12 月 19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表示，公務員事務局曾在 2016 年資助 61 名公務員到海外著名院校修讀高級行政管理課程，並安排 3 名公務員暫駐海外機構。個別的局/部門亦會安排人員到與其有直接工作關係的國際機構參加暫駐計劃。鑒於內地、美國及歐洲國家為香港的主要貿易夥伴，當局為公務員安排的大部分培訓課程均集中於有關地方。當局亦與新加坡進行不屬常規化的公務員交流計劃。

持續培訓

14.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設立培訓資助計劃，鼓勵公務員透過修讀外間課程，持續進修。根據該項計劃，總薪級表第 16 點或同等薪點或以下的公務員(包括第一標準薪級員工)可自行報讀外間課程並申請發還課程費用。當局已就 2016-2017 年度的培訓資助計劃預留約 200 萬元，為 550 宗申請提供資助。就此，部分委員詢問當局可否考慮提高該項計劃的財政資助，以及公務員事務局有何行動鼓勵更多前線公務員參加該項計劃。

15.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培訓資助計劃旨在鼓勵前線公務員在公餘持續進修，最高資助額為每名申請人每年 6,000 元。每名申請人每年可報讀的課程數目(以 3 項為限)應足夠應付前線

員工的需要，讓他們修讀與工作相關的外間課程，持續進修。培訓處會密切監察使用資助的趨勢，並考慮按實際需要注入額外資助。除資助前線公務員在公餘持續進修外，各局/部門亦一直為其前線員工提供職業訓練，以配合工作崗位的需要。

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提供的培訓

16. 部分委員問及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提供培訓的事宜。政府當局表示，當局會向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提供相關培訓課程，包括啓導課程及與工作相關的培訓，讓他們在執行職務方面更勝任。在本港舉行的本地培訓活動一般開放供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參加。不過，領導及管理訓練一般只會提供予公務員，因為公務員的工作為終身職業，他們日後獲晉升時或須肩負更重大的責任。

有關運用社交媒體及"大數據"的培訓

17. 部分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加強有關運用社交媒體和"大數據"的培訓，因為各局/部門在"大數據"的運用上並不普遍。

18. 政府當局於 2016 年 12 月 19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回應時表示，有關運用社交媒體和"大數據"的培訓，可令公務員更掌握推動公眾參與的技巧，增強他們對有關工作的信心。香港警務處已率先進行相關工作，並以追蹤者人數和點擊率作為主要的成效指標；部分的局/部門(包括香港天文台)亦正考慮有關做法。

就培訓課程進行的評估

19. 關於評估各項培訓課程的成效的機制，政府當局表示，為了進一步完善培訓課程，當局會有系統地收集課程提供機構和參加者的回應以作評估。政府當局會認真考慮收集所得的意見，並微調課程內容，以配合不同職級公務員的培訓需要。

設立全新的公務員學院

20. 政府當局於 2018 年 3 月 19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回應委員就新公務員學院項目的進展提出的詢問時表示，有關項目仍在構思階段，政府當局仍在物色合適選址，並蒐集更多與部分海外司法管轄區的公務員訓培制度相關的資料。

最近情況

21. 在 2017 年 10 月 12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葛珮帆議員建議討論當局為促進公務員在工作上使用創新及科技而提供的培訓。

22. 政府當局將於 2018 年 5 月 21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公務員培訓及發展的最新情況。

相關文件

23.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8 年 5 月 15 日

相關文件一覽表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 員工事務委員會	2013年2月18日	政府當局的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會議紀要 政府當局就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跟進回應
	2014年2月17日	政府當局的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會議紀要
	2015年2月16日	政府當局的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會議紀要 政府當局就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跟進回應
	2015年12月21日	政府當局的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會議紀要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2016年12月19日	政府當局的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會議紀要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8年5月15日